**2022年河北省普通高职单招考试九类和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联考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普通高等职业教育单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冀教学[2021]19号）和《河北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22年普通高等职业教育单独考试及录取有关工作的通知》（冀教考普〔2021〕45号）精神和有

关规定，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一）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文件精神，以组织参加单独考试招生工作为契机，探索多元化选拔方式。

（二）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采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评价方式，努力提高测评水平。

（三）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在考试内容和评分标准上突出对考生各方面素质的评价，并根据专业特点，选拔综合素质高、具有创新精神和专业潜质的人才。

（四）做好联防联控，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贯彻执行，维护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的健康安全。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经全体单招院校推选，2022年河北省普通高职单招考试九类和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联考（简称“单招联考”）工作由河北对外经贸职业学院、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牵头并设置考点，联合相关单招院校组织考试，实施联考单招命题、制卷、组考、试卷评阅、成绩登统、成绩公布及复核、成绩报送等考务工作，联考成绩供本大类所有招生院校使用。联考单招录取工作由牵头院校组织，并将录取结果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

（一）成立“2022年河北省普通高职单招考试九类和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联考工作领导小组”

其成员由全省相关院校领导组成，负责全面领导、部署和实施高职单招考试九类和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单招联考各项工作。

（二）成立“2022年河北省普通高职单招考试九类和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联考防疫工作领导小组”

其成员由各考试点院校领导和相关部门人员组成，负责疫情预防及处置。

（三）办公室及各职能组工作职责

高职单招考试九类和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单招联考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河北对外经贸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负责单招联考各项工作的协调、组织和实施。办公室下设协调组、考务组、命题组、数据组、录取工作组、纪检监察组、疫情防控组、后勤保障组、安全保卫组和财务组。其中命题组、纪检监察组等由联考院校相关人员或聘请专家（包括行业企业专家）组成。

1.协调组

负责协调相关院校、考试点及各工作小组，共同组织完成单招联考工作。

2.考务组

负责考场的编排和落实；负责考务用品的准备；负责确定监考人员和培训；负责文化素质考试和职业技能测试的安排组织。

3.命题组

负责文化素质试题和职业技能试题的命制；负责制定科学合理的答卷评判标准。

4.数据组

负责机读评卷，以及成绩录入、统计、核对和报送。

5.录取工作组

负责招生录取现场有关问题的研究和决策；负责审批录取新生名单；负责录取期间的投档管理、录检联络、计划管理、系统管理、行政宣传等事项。

6.纪检监察组

负责单招联考工作的全程监督检查，受理涉及违反招生政策、规定与纪律问题的投诉和举报，查处违纪违法行为，并处理相关上访事件。

7.疫情防控组

负责对接各考点疫情防控小组开展疫情防护工作，落实《2022年河北省高职单招考试九类和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考试疫情防范工作方案》。

8.后勤保障组

负责考试期间的生活、物资保障及其他工作保障。

9.安全保卫组

负责试卷和题库转递、保管安全；负责考试期间考点考场及周边环境的安全保障；负责考试期间校内外车辆调度。

10.财务组

负责及时汇总考生缴费数据；负责考务工作相关费用的审核、支出。

三、招生范围及报考条件

（一）招生对象为已通过2022年河北省普通高校招生报名，且符合所报考院校招生条件的考生。考生资格审查由招生院校负责。

（二）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健康状况均符合教育部及河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

四、报考办法、缴费及准考证的发放

（一）选择考试类时间为：2022年3月8日9时至3月11日17时（全省统一时间）。

高考报名时考试类型选择“统考”的考生可选择考试九类（财经商贸类所涉及专业），但不得报考对口计划。

高考报名时考试类型选择“对口”的考生，可不选择考试类，按考生高考报名时所选的专业类所对应的考试类参加高职单招；也可选择考试九类，与该类的统考考生一起参加考试、录取。

（二）报考办法及缴费方式：报考高职单招考试九类和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联考的考生(含免试考生)登录“河北省高职单招服务平台”（网址：http://hebgzdz.sjziei.com，以下简称“单招平台”）进行网上报考。考生应认真阅读河北省教育厅、考试院有关单招规定和院校单招简章，并按照要求准确填写本人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选择高职单招考试九类或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根据系统提示缴纳考试费。支付方式确定后，不得更改。报考结束后不再安排补报。

（三）缴费金额：每人每科40元。

**未按规定缴费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单招考试资格。**

（四）准考证的发放

2022年4月7日9时至9日17时，考生可登录单招平台打印准考证。考生须持准考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和所需考试用品按时到达指定地点进行考试。

五、命题、考试与评卷

（一）命题

1.命题组成员：由相关院校教师和行业企业专家组成命题组，采取封闭式命题方式。试卷的印刷、运输、保密等工作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考务安全保密工作规定》执行。

2.命题依据：文化素质考试包含语文和数学两科，命题内容以国家发布的《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学科课程标准为依据。

统考考生职业技能考试包含专业基础考试和职业适应性测试，命题内容主要依据财经商贸大类专业的培养目标、职业倾向性，以及最基本的职业能力、职业素质等。

对口考生职业技能考试包括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其中专业能力测试以教育部发布的中职专业教学标准中核心专业知识为基本依据，采用笔试考试，重点考察综合专业能力；技术技能测试以教育部发布的中职专业教学标准中核心技术技能为基本依据，采取笔试考试，充分体现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内容。

（二）考试

1、疫情防控考生须知

为切实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考试安全平稳实施，根据目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和要求，特制定以下疫情防控须知。

（1）考生提前做好日常防护

考生要注意科学防疫，无必要不出省，少外出；外出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离；勤洗手，常通风，不扎堆，不聚会，合理饮食。不接触有省外旅行居住史、境外人员接触史的人员，避免到中高风险地区。

（2）考生进入考点、考场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①请考生自备口罩等个人防护用品，进出考点、考场时均须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除身份识别验证时需摘下口罩主动配合外，在考点内时段须全程佩戴口罩。

②按有关要求，考生进入考点、考场时须出示本人身份证、准考证、本人考前7日内和48小时内两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两次核酸检测采样时间至少间隔24小时，原件和复印件均可，样例及说明见附件）、本人考前24小时内“河北健康码”绿码（彩色打印版,须提前通过微信搜索“冀时办”下载“河北健康码”，坚持考前14天每日“打卡”，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和《考生身体健康状况监测记录表》。

本人考前7日内和48小时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原件或复印件）、本人考前24小时内“河北健康码”绿码（彩色打印版）、《考生身体健康状况监测记录表》，以上材料要求考生在每场次考试时交给监考人员一份，请考生提前将相关身体健康证明材料准备充足。

③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患者、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或治愈未超过14天的病例、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热患者，应提前向考点如实报告，须经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和医疗机构等进行专业评估，综合研判是否可以参加考试。

④考试当日考生应根据考点要求提前到达考点，按考点安排验证入场。考生通过检测通道进入考点时，应保持人员间隔大于1米，有序接受入场安检和体温测量(体温低于37.3℃)。只允许考生进入考点（校园），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考点（校园）。考试全过程服从考点工作人员管理和防疫组织安排。

⑤考生考试过程中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的，应及时向工作人员报告，经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综合研判是否具备参加考试条件，并按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进行处置，同时启用备用考场。

⑥考生进入考点后，要注意保持社交距离，不扎堆、不驻留，有序进入考场参加考试，考试结束后，按考点要求有序离场。

（3）其它注意事项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有关政策要求，如上述内容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请考生及时关注“单招平台”发布的信息，及时掌握测试信息，充分做好应试准备。

2.考试时间

|  |  |
| --- | --- |
| **考试时间** | **科  目** |
| 4月10日（星期日） | 8:30-9:30 | 语文 |
| 9:50-10:50 | 数学 |
| 11:10-12:10 | 统考考生：专业基础（英语）对口考生：专业能力测试 |
| 14：30-16:30 | 统考考生：职业适应性测试对口考生：技术技能测试 |
| **备注：携带2B铅笔、书写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直尺、圆规、三角板、橡皮参加考试。** |

3.考试地点

文化素质考试与职业技能考试设置在同一考点。按照方便考生参加考试和便于考试协调指挥的原则，全省设置个六考区（八个考点）：

**第一考区**面向秦皇岛、唐山生源考生，考点设在河北对外经贸职业学院

地址：秦皇岛市北戴河新区（南戴河）戴河大街6号

乘车路线：

秦皇岛火车站乘34路公交车至海滨汽车站，转乘22路公交车到外经贸学院下车。

北戴河火车站乘22路公交车到外经贸学院下车。

学院微信公众号：河北对外经贸职业学院招生办

学院官方咨询群：237295560

联系电话：0335-5926130

**第二考区**面向石家庄、辛集、衡水、廊坊、张家口、邯郸生源考生，考点分别设在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河北化工医药职业技术学院和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①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石家庄市中山西路长兴街12号

乘车路线：

路线一：石家庄火车站西广场乘坐15路公交车到西王小区站下车即到。

路线二：乘坐地铁1号线到西王站（D口），出站后沿长兴街北行300米即到。

联系电话：0311-68092994、85333630

②河北化工医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石家庄市裕华区方兴路88号

乘车路线：

路线一：石家庄火车站乘坐556路南二环翟营大街路口站下车转56路/83路化药学院西站下车即到。

路线二：乘坐地铁3号线到南王站（C口）转乘83路公交车到化药学院西站下车即到。

联系电话：0311-85110111、851108081

③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地址：石家庄市藁城区天祥大街81号

乘车路线：

石家庄市区乘地铁1号线至园博园站（C出站口）换乘学院区间车即可。

联系电话：0311-87625150、87625151、87625156

**第三考区** 面向邢台生源考生，考点设在河北科技工程职业技术大学

地址：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泉南西大街473号

乘车路线：

邢台火车站乘4路、19路；市内乘10路、12路、25路、26路、43路公交车到科工大站下车。

联系电话：0319-2273053、2273675、2271766、2273676

**第四考区**面向保定、定州生源考生，考点设在河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东风东路999号

乘车路线：

保定火车站西广场乘5路、22路到三医院站下车东行约700米路北即到；保定东站乘游1路、游2路到河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保定客运中心下车乘坐22路到河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站下车。

学院官方咨询群：584951395 学院微信公众号：hbrjxy

联系电话：0312-5097796、5996063、5991269、5097708

**第五考区**面向沧州、华北油田生源考生，考点设在沧州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九河西路

乘车路线：

沧州火车站、客运东站:乘1路、158路公交车终点站即到；客运西站乘235、236路到二医院站转1路公交车终点站。

联系电话：0317-2050897、2128538

**第六考区**  面向承德生源考生，考点设在河北旅游职业学院

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高校园区

乘车路线：承德市火车站、汽车东站乘29路；市内乘9路公交车河北旅游职业学院即到。

联系电话：0314-2376888、2376882

**具体考场安排见准考证。**

3.考试内容

考试内容分文化素质考试和职业技能考试。

（1）文化素质考试

考试科目包含语文、数学两科，每科150分，共计300分。

①统考考生

统考考生，文化素质考试成绩须使用学业水平考试（简称“学考”）成绩，成绩采用语文、数学两科学考成绩分别对应的分值进行折算。

对应分值折算如下:A—130分；B—110分；C—90分；D—70分；E--50分。

没有学考成绩的考生，须参加牵头院校组织的文化素质考试，如未参加，则文化考试成绩为零。学考成绩不全的考生，可参加牵头院校组织的文化考试（考生须在报考时选择“是否使用学考成绩”项），也可使用现有学考成绩直接折算替代（所缺科目成绩为零）。

②对口考生

    对口考生必须参加牵头院校组织的文化素质考试，如不参加，文化素质考试成绩为零。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两科，每科150分，共计300分，闭卷，考试时间每科60分钟。

（2）职业技能考试

①统考考生

职业技能考试含专业基础考试和职业适应性测试两部分，总分450分。

专业基础考试科目为英语，单科满分100分，考试时间60分钟；职业适应性测试满分350分，考试时间120分。职业适应性测试含职业综合测试，单科满分200分；职业素质测试，单科满分150分。

报考统考计划考生，专业基础考试成绩须使用学业水平考试（简称“学考”）成绩，成绩采用外语学考成绩对应的分值进行折算。

    对应分值折算如下:A—90分；B—75分；C—60分；D—45分；E--30分。

无外语学考成绩的考生，须参加牵头院校组织的专业基础考试，如不参加，专业基础考试成绩为零。

所有统考考生均须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如不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为零。

②对口考生

职业技能考试含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两部分，总分450分。

专业能力测试，单科满分100分，考试时间60分钟；技术技能测试满分350分，考试时间120分。

报考对口计划的考生如有全省对口专业考试成绩，可直接使用对口专业考试成绩折算代替职业技能考试成绩（考生须在报考时选择“使用对口专业成绩”项），**折算方法为：职业技能考试成绩=对口财经类专业考试成绩÷390×450（四舍五入取整数）。**不使用对口专业考试成绩或无相应对口专业考试成绩的考生须在报考时选择“不使用对口专业成绩”项），并均须参加职业技能考试, 如不参加，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为零。

4.违规处理

考试中违规行为的认定和处理工作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33号令）进行处理。违规处理有关材料随考生成绩库一起面报省教育考试院。如发生考场管理混乱、有组织作弊等重大违纪舞弊行为，除依法依规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外，涉嫌触犯刑法等法律法规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求其法律责任。

(三)成绩公布与复核

考生可于4月14日14时，登录“单招平台”查询考试成绩。如考生对成绩有异议，请在4月16日17时前向河北对外经贸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提出书面申请，复核结果将于4月16日向考生答复。

（四）残疾考生申请合理便利

对在2022年高考报名时已申请合理便利并审核通过的残疾考生，可在所报考试九类考试之前10个工作日，向河北对外经贸职业学院提出合理便利申请，由牵头院校确定能为考生提供的合理便利内容。（如有其他特殊情况，请考前及时与考点沟通）。

六、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录取

获得由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或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办或联办的省级职业院校技术大赛一等奖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和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可由高职单招院校在相同或相近专业免试录取。有免试意向的考生须持有关证件向所报考的院校提出申请，具体提交免试录取材料截止时间详询所报考院校。

七、**投档及录取原则**

（一）投档原则：平行志愿投档。

平行志愿投档按照总分从高到低依次投档，考生总分相同情况下，按如下规则进行投档：

①报考考试九类计划的考生：按职业技能考试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若职业技能考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比较语文、数学、专业基础、职业适应性测试单科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如果所有单科成绩均相同，则全部投档，由招生院校根据本校的招生简章规定录取。

②报考对口财经类计划的考生：按职业技能考试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职业技能考试成绩相同的，按语、数顺序比较单科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如果所有单科成绩都相同，则全部投档，由招生院校根据本校的招生简章规定录取。

（二）录取原则：由各录取院校根据向社会公布的招生章程中的有关规定进行录取。

（三）录取工作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八、志愿填报与录取结果查询

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单招平台，点击“志愿填报”按钮，按报考时选择的考试类填报志愿，不得跨考试类填报。可在同一考试类中选报5所院校，每所院校最多填报6个专业,服从专业调剂的须勾选“服从专业调剂”选项。

考生应认真阅读我省《高职单招报考须知》、各考试类考试实施方案、以及各单招院校的招生简章，按照规定和要求填报志愿。未通过“高职单招报考系统”报考的志愿无效。

2022年4月15日9时至17日17时。考生填报一志愿。

2022年4月21日14时，发布一志愿录取结果。

2022年4月21日14时至22日12时，考生填报二志愿。二志愿采取公布缺额、征集志愿方式进行。

2022年4月24日9时，发布二志愿录取结果。

录取结束后考生可通过“单招平台”（网址：http://hebgzdz.sjziei.com）查询录取结果。

各单招院校应及时向考生发放由校长签发的《录取通知书》。已被高职单招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含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和对口招生考试及录取。

九、新生报到及入学复查

新生入学3个月内进行全面复查，对违反规定者将按有关规定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

十、其他工作要求

（一）实施高考“阳光工程”。

在单招考试工作中，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实施阳光工程的通知》。

（二）命题

参加命题工作的人员不得公开其命题人员或其他命题人员的身份，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有关命题工作的文件、内容或情况。凡违反者，取消其命题人员资格，视情节轻重给予行政处分，触犯法律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卷

评卷人员不得将答卷、评卷及统分的文件、资料等带出工作场所，评卷情况不得泄露，不得私自拆看密封答卷册，不得涂改考生答卷及成绩。凡违反者，取消其评卷人员资格，视情节轻重给予行政处分，触犯法律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纪检监察

纪检监察组全程参与单招工作的协调、组织、实施、公示和上报的全过程，监督检查各项工作，保证单独招生考试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透明。

十一、联系方式

2022年河北省普通高职单招考试九类和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联考工作办公室设在河北对外经贸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

学院地址：秦皇岛市北戴河新区戴河大街6号

邮政编码：066311

联系电话：0335-5926130

考试九类信息发布群：咨询一群777358429、咨询二群943408162、咨询三群954285275

微信公众号：hbdwjmxy

学院招生网址：http://www.hbiibe.edu.cn/

纪检监督电话：0335-5926359

**特别提示：关于河北省高职单招考试九类和高职单招对口财经类联考的信息都将通过河北对外经贸职业学院官网（http://www.hbiibe.edu.cn/）发布，不再另行通知。**

2022年2月14日